

证券代码：430607

证券简称：大树智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过户登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概述

（一） 审议程序及表决情况

（1）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情况如下：公司董事总计6人，前三项议案关联董事吴主峰、徐邓回避表决，4人投票同意通过前三项议案；第四项议案6人投票同意通过。

（2）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

监事会表决情况如下：公司监事总计3人，3人投票同意通过上述议案。

（3）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

职工代表大会表决情况如下：本次会议应到职工代表 22 人，实到职工代表或委托人 22 人，拟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职工代表朱侗翠、迟磊、戴正涛 3 名员工回避表决，其他参会职工代表 19 人投票同意通过上述议案。

（4）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股东大会表决情况如下：前三项议案关联股东吴主峰、朱侗翠、迟磊回避表决，同意股数 80,351,88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第四项议案同意股数 80,458,42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 参加对象类型：已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领取薪酬并在员工持股计划生效前在公司全职工作的员工，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
2. 参与人数：16 人
3. 管理模式：自行管理
4. 设立形式：以员工通过直接持有合伙制企业股份员工持股计划相应权益进行间接持有的形式设立
5. 存续期限：10 年
6. 持股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1,000,000 股，1.00%
7. 股票来源： 挂牌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 通过全国股转系统购买 认购定向发行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二、股票购买/过户登记情况

（一）回购本公司股票情形：

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名称	过户登记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受让价款（元）	每股价格（元）	登记日期
南京德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	2,170,000	2.17	2024年5月7日

注：本公司于2024年5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份登记确认书》、《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三、 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自股票登记至合伙企业账户之日起满36个月。

四、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